

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市社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赣州市社联 2019 年度赣州市市级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请评审工作已经开始，现将《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市社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奖申报工作的通知》（附件 1）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此通知精神，积极按时做好相关申报工作。

一、评选对象与范围

1. 申报了 2019 年度赣州市社会科研究一般课题（赣州市社科百题），并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按规定完成结题的社科研究成果。
2. 发表在 2019 年的《赣南社会科学》《新赣州智库》的理论文章。
3. 2019 年完成的其他对赣州经济社会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的社科成果。
4. 本次参评成果包括社科研究论文、调研报告、普及读物、专著、工具书等。由多名作者撰写的论文集不能作为著作参评，其中的单篇可作为论文参评（凡电子出版物、新闻报道、文艺创作成果不能参评）。以集体名义发表的成果，不能以个人名义申报。

二、申报程序及工作要求

1. 教学学院组织申报。各教学学院应组织教师认真学习赣州市社联文件，积极动员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申报项目。
2. 申请人填写《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报表（2019 年度）》（附件 2），汇总表（附件 3），科研诚信承诺书（附件 4）与申报参评成果的原作、佐证材料一并交所在教学学院科研秘书。
3. 教学学院审核整理后，纸质稿（1 份）于 8 月 27 日前交科研处 217 室，电子稿（按照公文格式进行排版的 Word 文档）统一打包发至科研处徐莉网上办公邮箱，逾期不予受理。注意：压缩包以“市

社科研究优秀成果奖申报+二级学院+姓名”命名（例如：市社科研究优秀成果奖申报+教科学院+张三）。

联系人：徐 莉

电话 0797-8393610 13513707998

附件 1：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市社科研究优秀成果评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 2：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百题优秀成果奖申报表

附件 3：2019 年度市社科研究优秀成果评奖申报汇总表

附件 4：科研诚信承诺书

科研处

2020 年 8 月 6 日